

(三) 家庭部門

114年家庭部門借款餘額持續成長，但整體債務負擔及短期償債壓力略減，且擁有龐大淨資產，財務體質尚佳。家庭部門在金融機構借款之逾放比率仍處低點，信用品質尚佳。惟115年以來通膨風險上升及金融市場波動加劇，可能提高家庭支出及財務風險，宜持續關注部分負債程度較高家庭之還款能力變化。

1. 借款餘額成長趨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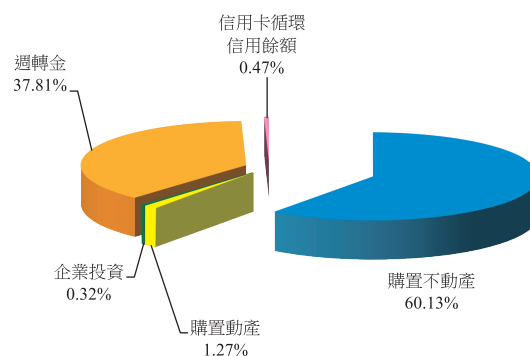
114年底家庭部門借款餘額25.29兆元，相當於全年GDP之88.06%(圖2-15)，較上年之92.10%下降。借款用途以購置不動產占60.13%為主，週轉金借款³⁹占37.81%次之，其他借款比重不大(圖2-16)。

114年家庭部門借款餘額持續成長，惟年增率由去年底之11.52%降至6.68%，增加金額續以購置不動產及週轉金借款為主。與其他國家比較，我國家庭部門借款餘額對GDP比率雖高於美國及日本，但仍低於澳洲及南韓(圖2-17)；惟借款成長幅度相對較高，應注意借款成長變化情形對家庭債務負擔之影響。

2. 債務負擔略減，且擁有龐大淨資產

受惠於國內最低工資調升⁴⁰及企業調薪⁴¹，帶動家庭部門可支配所得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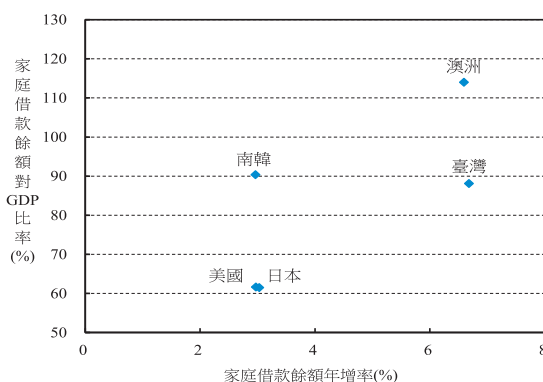
圖 2-16 家庭部門借款用途別



註：資料基準日為114年底。

資料來源：本行編「中華民國金融統計月報」、金融聯合徵信中心。

圖 2-17 家庭部門借款程度之跨國比較



註：資料基準日為2025年底。

資料來源：美國Fed、日本央行、南韓央行、澳洲統計局、IMF、行政院主計總處、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本行編「中華民國金融統計月報」。

³⁹ 週轉金借款包括現金卡放款餘額。

⁴⁰ 114年最低工資年增4.08%。

⁴¹ 114年全體受雇員工每人每月實質經常性薪資年增1.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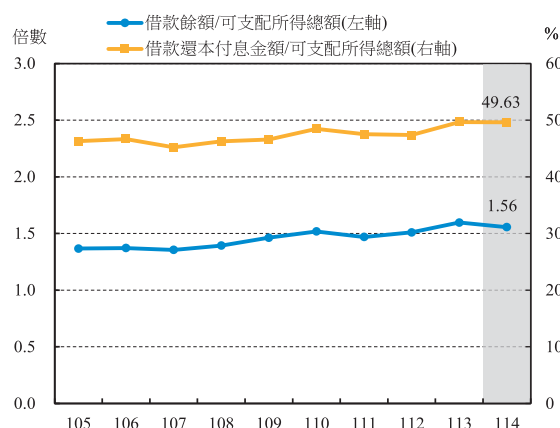
114年家庭部門借款餘額對可支配所得總額⁴²之倍數由去年底之1.60倍回降至1.56倍，債務負擔略減；家庭借款還本付息金額⁴³對可支配所得總額比率亦由49.68%微降為49.63%(圖2-18)，短期償債壓力稍減，惟仍須注意家庭部門所得差距對其還款能力之影響。此外，我國家庭部門擁有龐大淨資產⁴⁴，113年逾GDP之7倍，遠高於美、英、新加坡及南韓等國(圖2-19)，整體財務體質尚佳。

3. 家庭部門借款之逾放比率仍處低點，信用品質尚佳

114年底家庭部門在金融機構借款之逾期比率為0.15%，略高於去年底之0.14%。其中購置不動產借款之逾期比率略升至0.10%(圖2-20)，惟仍處低點，家庭部門借款之信用品質尚屬良好。

考量115年初中東戰事升溫，若地緣政治衝突持續並推升能源價格，可能再度帶動通膨上揚，增加家庭部門支出負擔；加以美國關稅政策走向仍具不確定性，且AI投資評價偏高之疑慮尚存，恐加劇金融市場波動，進而推升家庭部門財務風險，應密切注意部分負債程度較高家庭之還款能力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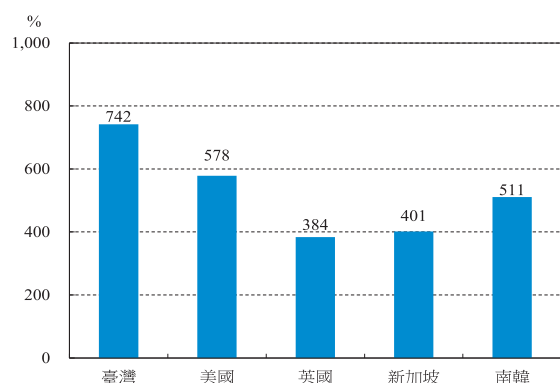
圖 2-18 家庭部門債務負擔及償債能力



註：標示陰影處之可支配所得總額資料係推估值。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本行編「中華民國金融統計月報」、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行政院主計總處。

圖 2-19 家庭部門淨資產對GDP比率



註：1. 含家庭及非營利團體之淨資產。

2. 資料基準日為113年底。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各國官方網站。

⁴² 家庭可支配所得總額=家庭淨可支配所得+租金支出+利息支出。114年家庭部門可支配所得總額，係以家庭部門可支配所得總額及國民可支配所得總額等兩項之歷史資料為參數值，以線性插補法進行推估。

⁴³ 家庭部門每年還本付息金額，係採推估剩餘還款年數及五大銀行新承做放款利率進行估計。

⁴⁴ 同註3。